

委托检测合同

委托方（下称甲方）：佛山市顺德区中等专业学校

受托方（下称乙方）：广东顺冠检测有限公司

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项目的排污情况、环境现状情况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，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，本着平等互利，自愿，诚实守信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及服务费用标准

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，检测的项目及收费标准，按双方确认的《环境检测项目报价方案》执行；甲方需要加急的，另行收取加急费，非因乙方原因需重测或加测项目的，费用按双方确认的收费标准另行计费。

二、合同期限

本合同有效期由 2026 年 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止，出具 1 份检测报告，合同期满应另行商定并签订新的合同。

三、服务费用及支付

甲方需在收到乙方报告和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检测费给乙方。

四、检测报告提交

乙方完成检测出具报告的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，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清检测费后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，检测报告需符合检测规范的要求。

五、甲方权利义务

- 1、甲方应如实向乙方提供其每年废气排放量、排放路径等；
- 2、甲方需确保其主体工程所有环境设施已竣工，排污口已按要求规范设置，现场采样时生产设备、处理设备正常运转；
- 3、乙方现场采样时，甲方应提供协助，并指定联系人与乙方进行联系沟通；
- 4、甲方对其所提供的资料、数据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有效性负责；
- 5、双方签订合同后，如乙方有需要时，甲方同意乙方在法律允许范围内进行部分项目的分包，乙方负责审查接受分包的检测机构的能力资料，其检测结果由乙方和受分包检测机构承担。

六、乙方权利义务：

- 1、根据双方约定要求，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及时、准确、规范的环境检测服务；
- 2、在合约期内，乙方应提前与甲方确定采样时间及出具报告时间，确保甲方能及时向相关部门提交检测报告；
- 3、乙方对其知悉的甲方生产工艺等信息有保密义务，因乙方的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，应予赔偿；
- 4、乙方分析依据为国际、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，乙方只对本次采样及检测数据负责；
- 5、甲方按合同要求付清检测费后，乙方提交检测报告，否则不予提交，且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检测费；
- 6、乙方收到检测费后，检测报告乙方以速递方式提交，因此而产生的一切风险及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- 1、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本协议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；
- 2、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，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，甲方需向乙方支付滞纳金，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2% 累计；
- 3、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，从逾期之日起按合同总额的 2% 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 15 日以上时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合同终止

- 1、双方在合同期内，不得单方毁约，其后果及损失由毁约方自负。因一方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时，应通知对方，当双方意思达成一致，可办理合同终止；
- 2、合同期满；
- 3、因不可抗力因素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已无必要的，合同终止。

九、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

应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其他

1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；

2、本合同经双方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；

3、如一方地址、电话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；

4、本合同壹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签约代表（签名）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订时间：

签订地点：顺德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签约代表（签名）：

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红岗居委会

西路18号（汇创方）A座二层01单元

联系电话：0757-28798822



